**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學生選修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意願調查表**

親愛的家長，您好：

依據教育部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》規定**：**「國民中學階段本土語文的課程實施，應依學生實際需求，選擇閩南語文、客家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、閩東語文及臺灣手語其中一項進行學習。」**並以鼓勵持續學習同一種語言為原則**，請和貴子弟討論後填寫下表，作為學校規劃辦理113學年度課程之參考。謝謝您並祝　闔府安康。　　　　　 教務處 敬上

* 填表說明：

1. 修習期間為一年（自113年9月至114年6月止），選習之語言類別應持續至少一年方得更換。
2. 依據〈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〉，原住民籍學生取得族語認證可以升學加分或入學優待。選習原住民族語之學生，各校宜輔導其以父母或家長之該族語言為優先考量，做適切選擇。
3. 學生學期成績，以所選修之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成績作計算。
4. 開課時，可能以班群方式打破班級界限，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，實施跑班式協同教學。

就學編號： 　　　　 學生姓名： 家長簽章：

日期：113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家長使用之母語** | 父親：(　　　　　)語 母親：(　　　　　)語 |
| **原住民身分** | □學生具備原住民身分 族（依戶口名簿之身分填寫） |
| **學生選修類別**  **（限選一種）** | □閩南語 |
| □客家語：□四縣腔□海陸腔□大埔腔□饒平腔□詔安腔 |
| □阿美語：□南勢阿美語(原北部阿美語)□秀姑巒阿美語(原中部阿美語)  　　　　　□海岸阿美語□馬蘭阿美語□恆春阿美語  □泰雅語：□賽考利克泰雅語□澤敖利泰雅語□汶水泰雅語  　　　　　□萬大泰雅語□四季泰雅語□宜蘭澤敖利泰雅語  □賽夏語  □邵語  □賽德克語：□都達語□德固達雅語□德路固語  □布農語：□卓群布農語□卡群布農語□丹群布農語□巒群布農語□郡群布農語  □排灣語：□東排灣語□北排灣語□中排灣語□南排灣語  □魯凱語：□東魯凱語□霧臺魯凱語□大武魯凱語□多納魯凱語□萬山魯凱語  　　　　　□茂林魯凱語  □太魯閣語 □噶瑪蘭語  □鄒語  □卑南語：□南王卑南語□知本卑南語□西群卑南語(原初鹿卑南語)  　　　　　□建和卑南語  □雅美(達悟)語  □撒奇萊雅語  □卡那卡那富語  □拉阿魯哇語 |
| □閩東語 |
| □新住民語：□越南語□印尼語□泰語□柬埔寨語□緬甸語□馬來語□菲律賓語 |
| □臺灣手語 |
| **學生語文程度** | □能聽 □能聽、說 □能聽、說、讀 □完全不會 |
| **學生臺灣手語類別程度** | □能理解手語表達意義 □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 □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並進行溝通 □完全不會 |